

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下文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11月1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, 以现场与视频会议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8名, 实到董事8名。

4、董事长许世俊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, 以现场与视频会议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, 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 5 票同意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沙德权先生、许成辰先生、陈海骏先生回避该议案的表决。

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参股公司的经营发展需求, 有利于促进其快速发展; 被担保方的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向立洋海洋提供担保。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

于可控范围内，且立洋海洋将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；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；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6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海力风电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1 月 15 日